

两男一女骑一辆车,闯红灯、伤协警,冲入对向车流

# 无牌无照摩托飙车,撞两车伤四人

警方首次全市统一行动,一天查处摩托车交通违法行为1199例



核心提示

□首席记者 陈兵 特约记者 姜东 通讯员 谢育健

在全市首次严查交通违法统一行动中,摩托车交通违法行为尤为突出。仅10日夜至11日晨,就有三起摩托车骑手拒受检查、与值勤者发生纠纷甚至撞伤值勤者事件发生。龙门大道更现惊魂一幕:三人同骑一辆摩托车,连闯红灯,撞伤协警,随后被出租车、面包车撞停后翻车,伤人伤己。对此,警方形成严查态势,11日全天,共查处摩托车交通违法行为1199例,扣摩托车等621辆。

## 1 摩托飞车,两分钟内四人受伤 双方各执一词,监控还原现场

- 时间:10日21时20分许
- 地点:龙门大道
- 事件:在这次交通违法行为严查行动中,一起摩托车飙车事件致四人受伤、三车受损。11日,洛阳晚报记者对事件进行调查,警方、交通肇事方各执一词。

### 【警方陈述】

●崔晓东(安乐交巡大队四中队中队长):10日晚9点多,我在龙门大道与学院路交叉口执勤,发现三个人乘一辆无号牌摩托车从龙门大道与聂潘路交叉口往这边来,上前示意停车,他们闯红灯过去了。我与下个路口(龙门大道与隋唐城路交叉口)民警联系拦截,一会儿收到消息说,这辆车出了事故。我赶到后,看到协警张凯躺在地上,十几米外躺着三个孩子。

后来了解,三个孩子分别是张帅某(16岁,驾驶员)、吴某(17岁,女,坐中间)、赵世某(18岁,坐最后)。他们没有驾照,当晚都没喝酒,都受伤了。张凯今年25岁,刚休完婚假来上班,目前头部、颈部和腿部受伤,正在医院接受治疗。这就是典型的飞车,车速太快又不配合检查,才出了事故。

●张凯(安乐交巡大队四中队协警):10日晚9点多,我和四名协警一名民警在龙门大道与隋唐城路交叉口拦截这辆摩托车,红灯时车没减速,我上前拦,这辆车朝我身上撞过来,接着开了十几米又撞了车。

### 【肇事方陈述】

- 张帅某:现在已经记不得了。
- 赵世某:正在路上走时,有个人一脚踏住车了,撞住对面车出了事,脚受伤了。

张帅某和赵世某在医院治疗,吴某已出院,未采访到。

### 【监控还原】

市交警支队监控中心提供的画面显示:在龙门大道与聂潘路交叉口,三人乘坐一辆摩托车闯红灯而过;在龙门大道与学院路交叉口,该车再次闯红灯而过;在龙门大道与隋唐城路交叉口,红灯亮,数名着警服、值勤服人员在此拦车,该车从东向西多次变道,最后冲入对向车流,先与一辆出租车相撞,接着被一辆面包车撞停后翻车。

崔晓东介绍,在这起事故中,出租车右前杠受损,面包车前挡风玻璃碎裂,两车内无人员伤亡。事故摩托车被扣留,该车为无号牌非法改装车,且驾驶者无驾照。目前事件正在调查中。

## 2 摩托车交通违法行为尤为突出 全市严查,处罚绝不手软

在10日至12日的全市严查交通违法统一行动中,警方共查处电动车、自行车交通违法3215例,行人交通违法2245例,其中,摩托车交通违法行为尤为突出,仅11日全天,市区共查处违法1199例,扣摩托车等621辆。10日夜至11日晨,还有两起摩托车骑手拒受检查伤人事件,其中,10日20时,在瀍河高架桥,一辆无号牌摩托车见到民警后加速向东跑,撞伤骑电动车等绿灯的一男一女及一名协警。

“这些车多无号牌且车速快,为安全起见不能追车,不少值勤者在事发瞬间会不由自主以身拦车。”市交警支队秩序管理大队大队长邢延旭说,不少摩托车驾驶者不满18岁。

市交警支队副支队长王伟介绍,在为期两个月的行动中,市交警支队将把摩托车交通违法行为作为严查重点,对无照驾驶的拘留15天,罚款2000元,对被依法拘留人员进行曝光;未悬挂号牌上路行驶,有驾照的记12分,暂扣驾照并罚款2000元;对非法改装、加装的设备强制拆除并收缴,恢复原状;对路边停放或在改装点存放、搁置的涉嫌改装、拼装的车进行扣留。如发现非法改装摩托车和非法改装点,请您拨打110、122举报。

## 倡议书

尊敬的市民朋友们:

洛阳是一座历史悠久的文化名城,是一座山川秀丽的牡丹花城,是一座令人向往的优秀旅游城市。2011年,洛阳荣膺“全国文明城市”称号之后,连续两年在全国117个测评城市中,以排名第三的优异成绩跻身全国文明城市先进行列。让城市更文明,让洛阳更美好,是我们每一位市民的共同心愿。为扎实推进“倡导文明出行,树立洛阳形象”主题活动,进一步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城市生活品质,我们倡议:

- 一、做文明人。自觉做好文明候车、文明乘车、文明开车、文明停车。文明礼让,从我做起,车让人,让出一份文明;人让车,让出一份安全;车让车,让出一份秩序;人让人,让出一份友爱。
- 二、办文明事。积极参与文明交通宣传劝导活动,经常引导和提醒家人、朋友注意交通安全,关爱自己和他人的生命,人人争当“文明交通”志愿者,做文明交通的倡导者、实践者和守护者。
- 三、行文明路。自觉不闯红灯,不乱穿马路,不在机动车、非机动车道行走,不在车行道上候车,不在十字路口打车,不违反交通信号指示通行,不翻越交通隔离设施,不与非机动车争道,不妨碍机动车正常通行。
- 四、开文明车。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斑马线上不争先,红绿灯前不抢行;不超速,不超载,不抢道;不违法停车,不逆向行驶,不乱鸣喇叭,不向车外扔杂物,遵守交通法规,拥有幸福安康。

文明城市需要大家共同建设,城市形象需要大家共同呵护。让我们携起手来,做文明人、办文明事、行文明路、开文明车,努力营造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交通环境、人文环境、生活环境,让洛阳更文明、更有序,让生活更和谐、更美好。

中共洛阳市委宣传部  
洛阳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指挥部办公室  
洛阳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洛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14年10月11日

21:23:18



三人坐一辆摩托车由南向北沿龙门大道飞驰,在龙门大道与聂潘路交叉口,红灯亮,该车闯红灯而过

21:24:08



在龙门大道与学院路交叉口,红灯亮,该车再次闯红灯而过

21:24:50



在龙门大道与隋唐城路交叉口,该车冲入对向车流,撞上一辆出租车后刚起步不久的机动车

21:25:00



先后与两辆机动车相撞后,摩托车翻车,三人受伤倒地(以上均为视频截图)